

# 合 同 书

委托方：湛河区委巡察办

(以下简称甲方)

受托方：平顶山市新华区新运印务部

(以下简称乙方)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经三方比价，甲方将巡察公告等资料印制事宜交由乙方承印。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，并共同遵守：

## 一、项目概要

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单位 | 数量   | 单价   | 金额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整改建议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张  | 2000 | 0.15 | 300  |
| 领导小组文件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张  | 2000 | 0.15 | 300  |
| 巡察公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张  | 600  | 8.5  | 5100 |
| 工作宣传手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  | 100  | 17   | 1700 |
| 《河南省市县党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》和《被巡视党组织配合巡视工作规定》合订本 | 本  | 300  | 5.2  | 1560 |
| 大写金额：捌仟玖佰陆拾元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8960 |

## 二、质量标准

- 1、满足国家标准或符合行业规范。
- 2、因乙方制作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给予重新制作。

## 三、付款方式

乙方把资料整体交付甲方后，开具电子发票（普通发票），甲方转帐支付。

## 四、交货方式

自甲、乙双方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根据甲方提供内容进行设计、扫描、排版，制作电子样稿，提交甲方审核修改，至止甲方修改完全满意后，经



甲方确认同意，10个工作日内交货。

#### 五、交货地点

按甲方指定地点交货（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商），运输费用乙方自理。

#### 六、违约责任

1、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，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，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的，超过10日以上追究违约金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3、无质量问题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，否则应当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相应损失。

#### 七、争议的解决

如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如果协商不成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由双方认可的仲裁部门解决或向被告所在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委托人签字：

2025年9月25日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委托人签字：

2025年9月25日